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炉渣综合利用项目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一、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炉渣综合利用项目（招标编号：GN[redacted]）于[redacted]年[redacted]月[redacted]日[redacted]时[redacted]分在[redacted]10:00 在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楼第 2 开标室公开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[redacted]，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合肥天汇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

投标单价（含税）：30.26 元/吨　　投标总价（含税）：706.8736 万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淮北图南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

投标单价（含税）：29.493 元/吨　　投标总价（含税）：[redacted]

公示期：自 2019 年 7 月 8 日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异议接收联系电话：0551-62220155。

发布媒体：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[redacted]）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平台（http://www.ahtba.org.cn）、优质采电子交易平台（http://www.youzhicai.com/）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chinabidding.com.cn）网上发布。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异议人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
（二）被异议人名称；

（三）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；

（四）相关请求及主张；

（五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[redacted]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收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[redacted]不予接收：

（一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
（二）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
（三）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、以异议为名保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正常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[redacted]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。

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

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8 日